关于做好成人高等教育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工作的通知

各市县开放大学、省校直属办学单位、校外教学点：

为做好我校成人高等教育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考试组织工作，规范考试工作管理，保证考试质量，现将本学期期末考试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对象

2023、2024级在籍学生。

二、考核方式

本学期期末考试根据课程性质分为三种考核方式：专业主干课采用笔试考核方式，各单位组织学生集中考试，考试批次为2407；岗位技能实践课采用课程实践报告考核方式，以学生提交的实践报告为考核依据，考试批次为SJ2407；其他课程采用网考考核方式，学生登录智慧化信息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平台”）或手机端学启APP参加线上考试，考试批次为WK2407。

三、考试科目

具体考试科目及相关信息见附件1和附件2。

四、考试安排

（一）考试时间

1.笔试：2024年6月29日-6月30日。

2.网考：2024年6月25日-7月5日。

3.实践报告：2024年6月25日-7月5日。

（二）考试说明

1.笔试考试由辽宁开放大学成人教育学院统一安排，各市县开放大学、省校直属办学单位、校外教学点负责具体组织实施。

2.网考答题截止日期为2024年7月5日，过期系统将自动关闭，未完成考试则视为缺考；网考课考试有三次机会，答完所有试题后才可以点“提交”按钮，请务必确保完成答题后再点提交，三次考试取最高成绩；**《形势与政策1》《形势与政策3》课程考试只有一次网考机会。**

（三）成绩录入时间

各单位负责平台平时成绩和实践成绩的录入工作，具体录入时间和要求如下：

1.平时成绩占考试科目总成绩的40%，以百分制录入平台，录入时间为2024年6月25日-7月5日。

2.实践报告（包括实践课和顶岗实习课程）由各单位组织评阅并将成绩以百分制录入平台“平时成绩”中，录入时间为2024年6月25日-7月5日，且于7月8日前将纸质版实践报告邮寄到省校。

五、考试组织要求

（一）强化主体责任，做好考前部署

考试工作是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环节之一，是检验教学效果、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抓手，做好考试工作是保证教学秩序稳定的必要条件。各单位要提高认识，以对学生、对教师、对学校高度

负责的态度，重视考试的组织与管理工作。要成立考试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责任，做到宣传到位、贯彻到位、落实到位，确保考试工作严肃认真、规范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加强考试管理，严肃考风考纪

要加强考试过程的组织管理，狠抓考风考纪建设。要严格按照考试规程的要求，做到组织领导到位，管理措施到位，人员配备到位，检查落实到位，确保考试过程各项工作顺利进行。

同时，各考点要做好考试业务培训工作，每一位考试工作人员都应明确工作职责，严格考试程序，熟悉操作方法，按照考试要求做好各项工作。

要加强对学生的考风考纪教育，要求学生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诚信考试，杜绝考试舞弊现象发生。

邮寄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50号1号楼503室，辽宁开放大学成人教育学院

联 系 人：王晓琳

联系电话：024-86131216　13889316661

附件：1. 辽宁开放大学成人高等教育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计划

2. 辽宁装备制造职业技术学院成人高等教育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末考试计划

3. 成人高等教育智慧化信息平台网考(学生)操作流程

4. 成人高等教育智慧化信息平台考试功能操作流程

5. 实践报告书模板

2024年6月11日

辽宁开放大学 成人教育教务专用章

辽宁装备制造职业技术学院 成人教育教务专用章